

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所）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9 月 22 日(星期四)中午 12:10

地點：行政大樓 A301 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吳 0 萍主任

紀錄：莊 0 貽組員

壹、主席報告：略。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本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授遠距教學課程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本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全網路課程須經系、院（或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才能正式開授。
2. 本系 111-2 網路課程為陳 0 見老師開授之「特殊教育學生治療法研究」（碩一，2 學分）。
3. 通過後送院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決議：同意通過。

提案二：本系碩士班一年級王 0 瑜、楊 0 萱、陳 0 宇等三名公費生抵免科目學分申請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本系師資培育公費生學習輔導要點第四條規定，為強化基本學科教學知能，本系國民小學教育階段碩士班與大學部公費生應修習國民小學教育階段國語文教材教法及數學教材教法。
2. 王 0 瑜同學 108 學年度自國立東華大學特教系畢業、楊 0 萱同學 106 學年度自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特教系畢業、陳 0 宇同學為本系大學部 105 學年度畢業生。
3. 學生申請抵免科目如下：
 - (1) 「國民小學國語教材教法」2 學分，擬抵免「國民小學國語教材教法」2 學分。(陳 0 宇)
 - (2) 「國民小學語文教材教法-國語教材教法」2 學分，擬抵免「國民小學國語教材教法」2 學分。(王 0 瑜、楊 0 萱)
 - (3) 「國民小學數學教材教法」2 學分，擬抵免「國民小學數學教材教法」2 學分。(王 0 瑜、楊 0 萱、陳 0 宇)
4. 檢附上列學生大學成績單(附件 1)。

決議：同意通過。

提案三：本系 111 學年度碩士班公費生（幼兒園特殊教育教師）莊 0 梅同學修習科目，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本系師資培育公費生學習輔導要點第四條第二項規定，學前特殊教育階段碩士班公費生應修習本校幼教系碩士班開設之幼兒身體動作發展研究、嬰幼兒教育課程模式研究、幼兒自然科學教育研究、創造性幼兒遊戲器材研究、幼兒語言教育研究、幼兒遊戲研究、幼兒融合教育研究等課程至少兩門；大學部開設之幼兒園課程設計、幼兒園教材教法(I)& (II)、幼教課程模式等課程至少兩門。
2. 莊 0 梅同學 109 年 6 月自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畢業，並有學前身障組教師證。
3. 該生擬申請抵免科目如下：
 - (1)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2 學分，擬抵免「幼兒園課程設計」2 學分
 - (2) 「幼兒園課程發展」2 學分，擬抵免「幼教課程模式」2 學分。
4. 成績單如附件 2。

決議：同意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中午 12 時 30 分。